长盛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大额申购业务并暂停跨系统转托管(场外转场内)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 2019年3月9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	长盛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	长盛上证 50 分级			
场内基金简称			上 50 分级		
基金主代码		502040	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	
	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证券		
公告依据			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		
			及《长盛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		
			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基金合同")和《长		
			盛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		
			书》(以下简称"招募说明书")		
	场内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	2019年3月11日		
暂停场内大额相关 业务的起始日及原 因说明	场内限制申购金额(单位:		1000 元		
	人民币元)				
	暂停场内大额申购的原因		为保护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	
	说明		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份额持有人的利益。		
	00.01			T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上 50 分级		上 50A	上 50B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502040		502041	502042
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场内大额申购、 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		是		否	否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1.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,场内的上 50 分级份额可以进行场内的申购和赎回,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,场外的长盛上证 50 分级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外的申购和赎回;下属分级份额长盛上 50A 份额与长盛上 50B 份额只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,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。
- 2. 本基金自 2019 年 3 月 11 日(含当日)起,场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1000 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,如场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的金额高于 1000 元的,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
- 3.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19 年 3 月 11 日 (含当日) 起暂停本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(场外转场内)业务。如投资者提交上述业务,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
 - 4. 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,如恢复办理上述业务,本公司届时将发布相关公告,敬请

长盛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大额申购业务并暂停跨系统转托管(场外转场内)业务的公告告 投资者关注。

- 5. 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888-2666 或登录网站 www. csfunds. com. cn 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- 6. 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,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,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9日